

证券代码：874030

证券简称：恒永达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##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恒永达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志刚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综合评估，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

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